

## 杜甫《收京三首》作年考辨

卢本德

〔摘要〕 历代杜诗编者和注家几乎都认为《收京三首》写于至德二年(757)或乾元元年(758),唯有宋朝蔡兴宗对此说加以反驳,将该组诗看为广德二年(764)春写的。本文认为,虽然蔡说尚未能完全打破旧说,但与旧说相比,在该组诗的一些重要内容上,蔡说更为稳妥。笔者希望本文能引起杜诗学界对于这个问题的关注。

〔关键词〕 杜甫 收京三首 编年

王洙编刊杜诗以来,历代杜诗注本几乎都认为《收京三首》写于至德二年(757)、或乾元元年(758)安史叛军东奔、肃宗皇帝收复两京这一时间段。三首的每一首到底作于何时,学者不无异议。但是,这个传统的编年,一千年来几乎一直被普遍认可,应该算比较确定,不能轻易推翻。

然而,宋代学者蔡兴宗(即蔡伯世,生卒年不详)在他作的杜甫《年谱》(或作《诗谱》)曰:《收京三首》,王洙等“编作风翔行在诗(即至德二年间诗),尤为差误”,将该组诗看为杜甫在阆州得知代宗皇帝收复了西京的广德二年(763)春写的。<sup>①</sup>蔡生或许误会了旧说(一般来讲,学者认为该组诗写于杜甫到鄜州省家时作,不是在凤翔行在作),但是无论如何,笔者认为该组诗的内容确实有几点与至德二年、乾元元年间史实不相符合。在这几点上,蔡兴宗的广德二年编年似乎更妥。

《收京三首》原文如下:

(宋百家本作收京四首,附《收京》(复道收京邑),按,此诗作于广德二年无

疑)

仙仗离丹极,妖星照(一作带)玉除。须为下殿走,不可好楼居(这两句,一作得非群盗起,难作九重居,一作得非群盗杀,之作九重居)。暂屈汾阳驾,聊飞燕将书。依然七庙略,更与万方初。

生意甘衰白,天涯正寂寥。忽闻哀痛诏,又下圣明朝。羽翼怀(一作慙)商老,文思忆帝尧。叨逢罪己(一作已,误)日,沾洒(一作灑涕,一作洒涕)望青霄。

汗(一作江,误)马收宫阙,春城铲贼壕。赏应歌杖(一作杖)杜,归(一作福)及荐樱桃。杂虏横戈数,功臣甲第高。万方频(一作同)送喜,无乃圣躬劳。<sup>②</sup>

一、叨逢罪己日

笔者之所以开始怀疑这首组诗的写作年代,是因为不清楚“罪己日”的含义。《收京三首》其二有“忽闻哀痛诏”之句当中,所谓的“罪己日,”应该指“圣明朝”所下诏令的内容吧。问题是,杜甫说的诏书是否存在?一些很有权威的近代学者,比如陈贻焯先生在他《杜甫评

作者:卢本德,美国哈佛大学博士。

传》<sup>③</sup>、萧涤非、张忠纲诸先生2014年新出版的《杜甫全集校注》<sup>④</sup>，在这个问题上接受仇兆鳌的说法，认为杜甫指的是至德二年十月二十八日壬申（即757年12月13日）<sup>⑤</sup>肃宗所下的《御丹凤楼大赦制》。<sup>⑥</sup>

但是，这个说法有较为明显的问题。《收京三首》其二的首联明确表明，诗人得知这个诏令时，并不在长安。关于这个问题，仇兆鳌曰：

此当是至德二载十月在鄜州时作。诗云“生意甘衰白，天涯正寂寥。忽闻哀痛诏，又下圣明朝。”此明是在家闻诏。按肃宗于至德元年七月十三日甲子，即位灵武，制书大赦。二年十月十九日，帝还京。十月二十八日壬申，御丹凤楼，下制。前后两次闻诏，故云又下也。是时公尚在鄜州，其至京，当在十一月，年谱谓十月扈从还京，与诗不合，当以公诗为正。至于上皇回京，十二月甲寅之赦，又在其后，旧注错引。<sup>⑦</sup>

仇兆鳌提出年谱“与诗不合，当以公诗为正”的原则，很有道理。问题是，仇兆鳌自己在别的地方也承认杜甫曾经说他“十月扈从还京。”比如《寄岳州贾司马六丈巴州严八使君两阁老五十韵》的“法驾还双阙，王师下八川。此时沾奉引，佳气拂周旋”几句，仇注曰“奉引，公为扈从。”杜甫此时扈从，也可以旁引另外一点证据，乾元元年《至日遣兴奉寄北省旧阁老两院故人二首》其一曰“去岁兹辰捧御床，五更三点入鹓行”、其二曰“忆昨逍遥供奉班，去年今日侍龙颜。”至德二载冬至是在十一月六日左右，从肃宗颁布《御丹凤楼大赦制》到那一天，只有八天。既然鄜州离长安有两百五十公里左右，赦文要往、诗人要来，这八天时间显然太短。

第一位反驳以《御丹凤楼大赦制》为“哀痛诏”说法的应该是洪业先生。洪业认为，至德二年十月二十三日（公元757年12月8日）肃宗到达长安之前，杜甫早已回到了凤翔扈从皇帝还京。<sup>⑧</sup>洪业因此在《唐大诏令集》找了比较早的诏书来填补杜诗“哀痛诏”的空白。与独立研究这个问题的台湾学者廖美玉一样，<sup>⑨</sup>洪业

找到了肃宗在至德二年十月颁布的《收复西京还京诏》，其原文如下：

圣人有作，弧矢爰兴。历代已来，征伐靡废。自敌人已死，馀孽犹存。所统蕃人，多以利合，亦有因事，便被胁从。朕誓雪国仇，余无所问，中夜痛愤，志安苍生。其假息偷生，据城自守，鼎鱼幕燕，何以喻慈？广平王及各诸将分队夹攻，迎军破败，横尸遍野，积甲如山，二十里内，可知多少！其中逼迫，同被杀伤，言念於兹，良深悯悼。今兵马乘胜，便取东京，平庐节度兼领契丹五万，又收河北。天下之事，计日可平。缘京城初收，在安百姓，又扫洒宫阙，奉迎上皇。以今月十九日还京，应缘供顿，务须减省，岂忘艰弊，当别优赏，宣示百姓，令知朕怀。<sup>⑩</sup>

洪业、廖美玉把这道诏书看为杜诗提到的“哀痛诏”，并非是不可能的。但笔者还是有点怀疑。若杜甫真的是与肃宗一起回长安的，他恐怕是不可能到鄜州羌村听到这道诏令。上面已经提出，羌村（即今陕西富县）在长安北边两百五十公里左右，离凤翔有三百多公里，而鄜州与长安、凤翔两个地方之间，山川重阻。这道诏书也不知道何时颁布：肃宗是九月最后一天才得知广平王李俶已经收复了京师，即使他在第二天立即颁布这道诏令，估计诏书还需要一段时间才能传播到鄜州（而且鄜州是个小地方，当时还属于危机的状况，传播可能会慢一点）；再说，杜甫听到了诏令之后，他也需要走十来天才能到长安，何况是远在凤翔。从朝廷得知京师被收复的时候，到肃宗亲自到达长安的那个日子，仅仅二十三天。洪业与廖美玉要我们相信，肃宗颁布这道诏书之后，诏文被尽快传播到杜甫所在的鄜州，而此后，诗人赶路到凤翔、长安之间去扈从肃宗还京，而这些都是短短的三个星期之内，应该说可能性不是没有的，但也不是很大。

即便如此，笔者还是认为洪业与廖美玉这个说法的最大问题不是时间，而是该道诏令“哀痛”之意并不强烈、“罪己”的内容基本上是不到的。其实，这一点也是理所当然：安禄山反

叛是在肃宗即位之前，肃宗与杜甫所责备的杨国忠从来就不是同党，而且肃宗即位之后没有很大的、公认的失政（虽说杜甫已经对他有些不满），所以他毫无理由在收复京师的时候责备自己。按，“罪己日”是含有典故的，《左传·庄公十一年》曰“禹汤罪己，其兴也悖焉。桀纣罪人，其亡也忽焉。”如果说“罪己”的意思只是“不罪人”，那么以仇兆鳌、陈贻焮、萧涤非诸家所引的《御丹凤楼大赦制》为“罪己”大致可以说得通。但是我们已经知道杜甫不可能是在“天涯”听到的。

这一系列的问题让我怀疑《收京三首》有可能不是在至德年间写的。虽然这些问题或许可以解决（比如，我们可以说杜甫听到的诏令已经亡佚），但也有可能是不需要解决的，因为该组诗的内容与广德年间吐蕃陷京的情况亦颇为相合。比如说，与肃宗在至德年间相反，广德年间，杜甫的确责备代宗皇帝，很有可能是要他“罪己”。当时写的《遣忧》一诗云“乱离知又甚，消息苦难真。受谏无今日，临危忆古人”，此下，卢元昌注曰“愚按：是年四月，郭子仪数为上言：吐蕃、党项不可忽，宜早为之备，上扭于和好而不纳，至还京，劳子仪曰：用卿不早，亦已晚矣。”<sup>①</sup>《遣忧》早期杜集刊本阙，有可能是伪托的，再说杜甫在南方也不一定能够知道朝廷的议论；但是，杜甫在别的地方也表现了相似的情绪。请看《释闷》一首中的“天子亦应厌奔走，群公固合思升平。但恐诛求不改辙，闻道嬖孽能全生”，和《伤春五首》其三的“日月还相斗，星辰屡合围。不成诛执法，焉得变危机。大角缠兵气，钩陈出帝畿”（不妨注意一下，这里用星辰代表朝廷的手法与《收京三首》其一首联颇为相似）。这两首诗所谓的“嬖孽”、“执法”都可以证明杜甫是以什么样态度看待广德元年间的当权者，特别是宦官程元振。据《资治通鉴》记载，代宗不用郭子仪是由于程元振的干扰，因此可以说：代宗没有看透程元振之不贤而让他这样的“嬖孽能全生”，是直接造成了吐蕃陷京的必须条件。

更重要的是，郭子仪收复了京师后，代宗下

了几道含有自责的诏令。比如，在广德二年二月二十日戊子（公元764年3月27日）颁布的《南郊赦文》，代宗曰：

惟我高祖太宗之有邦，罔不昭事于上帝。严恭敬畏，与神合符。七圣在天，眷命永固。朕嗣守鸿业，敢忘奉先？尚质贵诚，聿修盛典。顷以四方多难，责在朕躬。建侯行师，日不暇给。东擒羯胡之首，西御犬戎之患，元元告病，社稷阽危，内定外攘，不遑展礼。虽高明未达，而精意惟勤。克通至诚，以锡纯嘏。番戎即叙，弓矢载囊。虔奉泰坛，鉴寐（按，或应作昧）接神祇之顾；永保宗社，岁时结霜露之思。近又百辟在庭，俨然而进，奉请元子，以居少阳。册命乃行。匕鬯攸主。按风雨之清道，乘星火之仲春，朝于元元，格于艺祖。躬执珪奠，祇见南郊。天何言哉！神所劳矣。敷兆人之馘谷，广四达之聪明。式重燔柴之经，益申解网之惠。可大赦天下。<sup>②</sup>

这道诏文与《收京三首》所指的内容有相似之处。首先，代宗曰“四方多难，责在朕躬”，明显与“禹汤罪己”的思想很相似。虽然代宗这边口头说他的“罪”在于未“展礼”，估计杜甫还会知道他也已经屡次承认吐蕃陷京前，用程元振、不听郭子仪本来是错误的。此前两个月，代宗削程元振官爵，长流归田里，而以郭子仪为京留守；在《南郊赦文》当中又与他“一子三品官并阶。”（其实，《南郊赦文》充满着对于上官的加官进爵，可能是《收京三首》其三的“功臣甲第高”一句所指的吧。）还有，《南郊赦文》的“哀痛”意味也十分浓重。按，“哀痛诏”亦有典故，即《汉书·西域传》记载汉武帝“末年遂弃轮台之地，而下哀痛之诏”，诏中有“今请远田轮台，欲起亭隧，是扰劳天下，非所以优民也”等语。<sup>③</sup>代宗《南郊赦文》则曰：

自凶孽乱常，王室多难。干戈不息，今已十年。军国务繁，关辅尤剧。念兹疲耗，久困征科……征人不息，勤戍斯久。丁壮疲弊，老弱困穷。光武有言，头须为白（按，后汉书载光武帝《勅彭书》曰“每一发兵，

头须为白”)。戢藏锋刃,牧养元元。方面重臣,宜悉朕意。应诸州团练将士等,委本道节度及诸防御使等审与州府商议,如地非要害,无所防虞,其团练人等,并放营农休息。寇戎以来,积有年岁,征求数广,雕弊转深。自今已后,除正租税及正敕,并度支符外,余一切不在征科限。

杜甫在《释闷》一首中已经说了“但恐诛求不改辙,闻道嬖孽能全生”,应该会见到代宗返京之后的举止而稍微感到欢喜。

笔者以为,《南郊赦文》有可能就是《收京三首》所指的“哀痛诏”。但即使这道诏令不是杜甫所说的,代宗在这个时间段所下的现存诏令基本上都很相似,罪己之词往往而有。比方广德三年正月的《改元永泰赦文》:

顾以薄德,乘兹艰运。戎麾问罪,今已十年。饮至策勋,虽凶渠之授首,劳师黩武,岂人主之用心?况乃军役屡兴,干戈靡定。茫茫士庶,毙于锋镝。噫。皇穹以朕为子,苍生以朕为父。至德不能以被物,精诚不能以动天。俾我生灵,挤于沟壑。非朕之咎,谁之过欤?朕所以馭朽悬旌,坐而待曙。劳怀罪己之念,延想安人之策。<sup>⑩</sup>

这道诏令太晚,不可能是杜甫《收京三首》所说的。但是,它能代表代宗广德二、三年间诏文的共同主旨。而这些主旨与肃宗至德二年收复两京之后的诏令截然不同。杜甫所听到的诏令也有可能已经遗失(《唐大诏令集》平乱部没载广德年间诏书,按例当时应该有),但无论如何,较至德年间的诏书来讲,广德年间的更可能含有“罪己”的内容。

## 二、归及荐樱桃

较旧说引的肃宗皇帝《收复西京还京诏》、《御丹凤楼大赦制》两道诏书,《南郊赦文》还有一个优点:它颁布季节(即二月,春天)与《收京三首》其三中的“汗马收宫阙,春城铲贼壕。赏应歌杖杜,归及荐樱桃”四句更为契合一些。广德元年冬、二年春,杜甫屡次往来颇为偏僻的阆州、梓州之间,离长安有五百多公里,一路都是山,信息传播很慢。虽然郭子仪早在广

德元年十月二十一日(763年11月30日)收复了长安,代宗在十二月十九日(764年1月26日)返京,杜甫当时写的几首诗证明,他等到春天才听到这个消息。《巴西闻收宫阙送班司马入京》一首曰“剑外春天远,巴西敕使稀,”可以确定杜甫在春天才“闻收宫阙”(但应该注意,这首诗有的早期杜诗刊本阙,或许是伪托的)。同样,杜甫写《城上》一首时,诗人还未听喜讯,就写了“风吹花片片,春动水茫茫。八骏随天子,群臣从武皇。遥闻出巡守,早晚遍遐荒。”《伤春五首》下,宋代《九家本》载早期注文曰“巴阆僻远,伤春罢,始知春前已收宫阙,”虽然注文不一定是杜甫的原注,《伤春五首》中的“烟尘昏御道,耆旧把天衣。行在诸军阙,来朝大将稀”几句、“再有朝廷乱,难知消息真。近传王在洛,复道使归秦”几句,都可以证明诗人等到至德二年深春才得知京师早已被收复。赦文一般传播得很广泛,杜甫在偏僻的阆州由《南郊赦文》而得知这个消息,也不是不可能。

相反,旧说引的《收复西京还京诏》、《御丹凤楼大赦制》两道诏书与《收京三首》其三的春景不甚相合。该首仇兆鳌注曰“宫阙已收,贼壕可铲,赏功荐庙,即在来春”,这一点,廖美玉赞同,说第三首都是“预设之词”。杜甫在收京之前写《喜闻官军已临贼境二十韵》云“家家卖钗钏,只待献春醪”,而在到达京师之后写《腊日》(腊日是农历十二月八号)曰“腊日常年暖尚遥,今年腊日冻全消”,好像都是以春喻中兴、更初之意。那么,说他在《收京三首》是预想春天的事情,大致可以说得通。但是,我还觉得这个解释有一点令人不满意。按,《月令》当中,天子“羞以含桃,先荐寝庙”是仲夏(即五月)事。杜甫自郾州到达长安的时间应该在十月下旬左右,到明年五月份还有半年多。若是杜甫听到的诏令是洪业与廖美玉所引的《收复西京还京诏》,他就会知道肃宗本来打算在十月“十九日还京”。笔者因此想不到他为什么会说要等两个多月才开始铲贼壕,等六个月再赏功荐庙,也不知道为什么在春天、

夏天还会有“万方频送喜”的事情。另外，若是杜甫、肃宗、朝廷、功臣都在十月份要到达京师，“归及荐樱桃”句中的“及”字写得似乎不是很准确。

有的注家曾为这些问题发过愁。在《收京三首》题目下，宋代黄希、黄鹤父子注云“此诗梁权道编在至德二载，然第三首又似乾元元年作，意二篇非同时作也。”<sup>⑤</sup>同样，明代注家黄生注第三首曰“按收京在九月，而此诗着春字，则知作于次年四月，庙成之后，故用含桃荐庙事，三诗疑各一时作也。”<sup>⑥</sup>黄鹤、黄生这个说法，虽然也不是不可能的，但笔者觉得牵强。若是该组诗果然是至德年间写的，那么，第一、第二首都应该写于至德二年十月上旬。如果真是如此，我真的摸不透杜甫为什么要等到次年四月份再写一首同题诗，并且系于前两首的后面。四月份时，杜甫在长安已经有五个月时间，用普通的逻辑来讲，所见所闻已经不属于《收京》这个题材了。再说，第一首末句“更与万方初”似乎也暗示着春天的意思，其写作未见得早于第三首。

因此，笔者以为黄鹤、黄生之说显然不如仇兆鳌、廖美玉这种比较主流的说法。但是，我们也应该认识到黄鹤、黄生这些很有眼光的学者提出这样勉强说法是有理由的。若是这组诗果然是在至德二年冬写的，第三首整篇（除了第一句之外）都是预设之词，包括尾联的“万方频送喜，无乃圣躬劳”。注家这里多引《诗经·硕人》：“大夫夙退、无使君劳”，意思好像是杜甫焦虑皇帝会因为需要接见万方使者而觉得累。如果这是几个月之后的事情，那么，我们应该说，章法实在很独特。笔者因此以为，将《收京三首》看为广德二年的作品是个较为简单的解释。与其说第三首是预想几个月之后的情况，似乎不如看作是杜甫在远处想象当时在长安举行的典礼。此时，杜甫已经有一次经历过刚收复了京师的春天，所以他知道皇帝“应”怎么赏功臣，也记得当时收到的樱桃（此事，参见《野人送朱樱》一首）。其实，这样看第三首，似乎更有意味。

### 三、天涯正寂寥

再说，这样看第三首也更符合第二首的语气，特别是首联的“生意甘衰白，天涯正寂寥。”要是把这组诗看为至德二年间的作品，总觉得诗人说自己“甘衰白”、以鄜州为“天涯”，都有一些夸张。其实，杜集中没有别的诗文把鄜州或者接近的地方号为“天涯”、“天边”等。虽然至德二载冬杜甫因为替房琯辩护而受罪的事件已发生，对于肃宗已经感觉有点失望，但是他毕竟还要返朝为官。到羌村省家本来就是短暂的事情而已，诗人在此时不应该强调“贫病他乡老”（763年杜甫在梓州时作的《广州段功曹到得杨五长史书功曹却归聊寄此诗》中语）的意思吧。

说起第二首，旧说这边也另外有问题。据《喜闻官军已临贼境二十韵》的内容，可以断定至德二载，杜甫在《收复西京还京诏》颁布之前已经听到了唐军快要收复京师这个消息，应该已经有心理准备。那么，第二首的“忽闻哀痛诏，又下圣明朝”中为什么会用“忽”字表达突然、吃惊的意思？再说，下句中的“又”字也一直对于旧说是一个难题，众说纷纭。之前下的“哀痛诏”或以为指至德元年七月十三日甲子肃宗即位时颁布的赦文，或以为是天宝十五年八月一日玄宗下的《銮驾到蜀大赦制》。这两个解释并不为不可能，但是，至德二年十月的《收复西京还京诏》毕竟不是赦文，不知道为什么在听到它的时候杜甫会联想到这两道诏书。

反而，若是我们将《收京三首》看为广德二年的作品，这一系列的问题就不存在了。杜甫觉得“哀痛诏”来的很“忽”是因为他在偏僻的阆州，好久没有得知朝廷的消息了。诏令为什么“又”自圣明朝下也很容易理解，因为这是唐朝第二次收复京师。杜甫在远处还记得当时扈从皇帝还京、含桃荐庙事等等，却这次他在“天涯”似的阆州（杜诗中对于广德年间所在的蜀、巴，“天涯”、“天边”这样的代称经常出现“贫病他乡老”。笔者以为，若是把这组诗定为广德二年的作品，我们不难以看出第二、三首喜中含悲。

#### 四、难题

除了上述的几点外,将该组诗系于广德二年会缓解传统解释的另外一些问题。比如,第三首的颈联,“杂虏横戈数,功臣甲第高”,“杂虏”指安禄山叛军还是同盟少数民族,“数”字该怎么训几个问题。仇兆鳌注曰:数,“音促”,<sup>⑩</sup>盖谓稠密之意。但“数”字这边更容易读所角切,屡次之义,言最近几年“杂虏”多次侵犯了中国。按,“杂虏”者,多种少数民族也,指广德二载前侵犯京师的安史叛军、回鹘、吐蕃等少数民族固然可以,但是用以专指安禄山叛军,不知可不可(此词,杜诗当中只有这一次用)。有的注家把“杂虏”看为至德年间与唐朝同盟的几种少数民族,该因此。但笔者认为这样读,文理不顺,将此联两句解为因果关系,因为“杂虏”屡次“横戈”所以郭子仪这样的“功臣”的“甲第”就会高,似乎更妥。

但即使蔡说能解决旧说的几个问题,它也有一些缺点。最明显的应该是第一首颈联,“暂屈汾阳驾,聊飞燕将书”。《史记·鲁仲连邹阳列传》记载,“燕将攻下聊城……齐田单攻聊城岁余,士卒多死而聊城不下。鲁连乃为书,约之矢以射城中,遗燕将……燕将见鲁连书,泣三日……乃自杀。”安禄山基地在古燕国土,将自己的皇朝号作“燕”,以“燕将”指叛军在长安的领导,甚合。但是,把该句看为广德年间所作,估计也可以说得通。杜甫在《渔阳》一首又用了同样典故,曰“系书请问燕耆旧,今日何须十万兵。”这里,典故含有双重意思:一方面确实是地方相合,另一方面是胜利很容易,不需要用很多士兵就可以打败敌人。而这方面,较至德年间,皇帝已经在外快两年了,似乎与吐蕃陷京、郭子仪收京的情况更合:

(广德元年十月九日) 戊寅,吐蕃入长安……子仪使左羽林大将军长孙全绪将二百骑出蓝田观虏势,令第五琦摄京兆尹,与之偕行,又令宝应军使张知节将兵继之。全绪至韩公堆,昼则击鼓张旗帜,夜则多然火,以疑吐蕃。前光禄卿殷仲卿聚众近千人,保蓝田,与全绪相表里,帅二百余骑直

渡浚水。吐蕃惧,百姓又给之曰“郭令公自商州将大军不知其数至矣!”虏以为然,稍稍引军去。全绪又使射生将王甫入城阴结少年数百,夜击鼓大呼于朱雀街,吐蕃惶骇,(十月二十一日) 庚寅,悉众遁去。<sup>⑪</sup>

郭子仪不战而胜,很符合用鲁仲连的策略来表达,而且吐蕃陷京仅仅十二天,皇帝在外的确是非常短“暂”的。

其实,这样看此联,也可以免除传统说法的一个比较大的问题“暂屈汾阳驾,”是指玄宗还是肃宗?若是该诗写于至德年间,“须为下殿走,不可好楼居”应该指玄宗,而“依然七庙略,更与万方初”应该指肃宗,那么,“暂屈汾阳驾”指谁?在这个话题,注家众说纷纭。此外,不妨注意一下,宝应元年春(762)郭子仪被封汾阳王,吐蕃侵犯之前闲废日久,杜甫曰“暂屈汾阳驾,”用《庄子·逍遥游》尧“往见四子藐姑射之山,汾水之阳,窅然丧其天下焉”一事,是把郭子仪视为藐姑射之山的四子之一吗?此处笔者不敢肯定,但无论如何,杜诗广德一、二年间屡次体现与“汾阳驾”相似的说法,比如《释闷》当中的“失道非关出襄野,扬鞭忽是过湖城”和《城上》“八骏随天子,群臣从武皇。遥闻出巡守,早晚遍遐荒。”

另外一个难题就更复杂一点。第二首颈联,“羽翼怀商老,文思忆帝尧”的“商老”(即秦末汉初四皓、“帝尧”指的是谁呢?用蔡说,的确有点难以落实。其实,旧解也是众说纷纭,“商老”或为裴冕、杜鸿渐、或为郭子仪、或为李泌、或为泛指扈从老臣、或为天宝年间保护李亨的诸人;<sup>⑫</sup>“帝尧”或为玄宗(因为让位给肃宗)、或为上古帝尧(说肃宗文采相似)。众说,很多都可以说通,难免感觉有点含糊。今按,用“商老”典故的杜诗总有六首,除此诗外,都泛指乱世中贤隐者,好像都没有具体时事对象(参见《题李尊师松树障子歌》、《洗兵马》、《闻惠子过东溪》、《北风》、《幽人》等诗)。或许这一例也是如此,用“商老”指在外的贤人,比如杜甫自己。首联说诗人“衰白”在“天涯”,颈联提到“商老”,应该不会完全偶然了吧。

用“商老”比喻自己年老在外的情况，并非全无根据。广德一、二年诗屡次表现出返回朝廷的希望，比如《伤春五首》其三“行在诸军阙，来朝大将稀。贤多隐屠钓，王肯载同归”、《巴西闻收宫阙送班司马入京》“黄阁长司谏，丹墀有故人。向来论社稷，为话涕沾巾”（此或求汲引）、《奉寄章十侍御》“朝觐从容问幽仄，勿云江汉有垂纶”（盖为反言）。广德元年，代宗招房琯回长安，拜他为特进、刑部尚书，又废了程元振，杜甫也许此时开始希望自我或他的朋友可能会有机会再次入仕。那么，“羽翼怀商老”有可能是说杜甫希望收京后代宗肯带“隐屠钓”的贤人“同归”。那样，“文思忆帝尧”或许没有时事对象，简单说皇帝所下的诏书的“文思”让杜甫忆念写《尧典》的帝尧。以之对“怀商老”，杜甫或表现他希望为像尧的皇帝出仕作老臣。我承认，这个解释固然不能确定，但是在该组诗的逻辑结构上，不逊于旧说种种解释吧。

#### 五、结语

最后，不妨提到一下诗体问题。杜甫奔走秦州前，以政事为主题的律诗很少（姑且不谈隐微地提到政事的诗），基本上只有《喜闻官军已临贼境二十韵》一首与一些赠答诗（比如《郑驸马池台喜遇郑广文同饮》、《送灵州李判官》等），而这些大部分为排律，不完全一样。此时，杜甫写政治主题一般是用古诗的，而除排律外，其律诗一般提到政治话题就含糊一点，比如《对雪》的“战哭多新鬼”、《送灵州李判官》的“血战乾坤赤，氛迷日月黄”等等。具体讨论政事的律诗，杜甫入蜀后才真正形成。前面几次提到的《伤春五首》就是这样的一个好例子。

笔者以为这一点证据可以支持蔡说的可能性，但是，与上面提到的几点同样，它不是决定性的因素。该组诗写于至德二年还是广德二年，我想，可能没有确凿的证据，两种观点都可以说

通。我承认，我自己还是有一点先入为主，觉得如果至德二年的编年可以说通，那么，我们可以继续将此组诗看为此时作。笔者这里只不过是证明旧说确实有一些难以解决的问题，而蔡说也是可以成立的，希望本文能够引起学界对于这个问题的关注。

注释：

- ① 蔡志超校注 《宋代杜甫年谱五种校注》，万卷楼图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版，第 40 页。
- ②④⑪⑱ 萧涤非主编，《杜甫全集校注》，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4 年版，第 979—988 页；第 982 页；第 2976 页；第 983 页。
- ③ 陈贻焯著 《杜甫评传》，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年版，第 356—360 页。
- ⑤ 按，这个日子有异说。《册府元龟》、《唐大诏令集》等本子云十一月壬申，但至德二载十一月没有壬申。此据《资治通鉴》改。
- ⑥ 董诰等编 《全唐文》卷四十二，中华书局 1983 年版，第 458 页。
- ⑦⑱ 仇兆鳌注 《杜诗详注》，中华书局 1979 年版，第 421 页、第 423 页。
- ⑧ William Hung 洪业著 《Tu Fu: China's Greatest Poet》，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2 年版，第 120 页。
- ⑨ 廖美玉撰 《论杜甫之收京三首》，《东海中文学报》1982 年 2 期。
- ⑩ 宋敏求编，洪丕谟点校 《唐大诏令集》卷 123，学林出版社 1992 年版，第 603 页。
- ⑫⑭ 董诰等编 《全唐文》卷四十九，中华书局 1983 年版，第 541 页；第 543 页。
- ⑬ 班固撰 《汉书》卷九十六，中华书局 1962 年版，第 3912 页。
- ⑮ 黄希、黄鹤注 《补注杜诗》卷十九，《印影文渊阁四库全书》本，台湾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版。
- ⑯ 诸伟奇主编 《杜工部诗说》卷四，安徽大学出版社 2009 年版，第 130 页。
- ⑰ 司马光著 《资治通鉴》卷二百二十三，中华书局 1956 年版，第 7151 页。

责任编辑 潘 珺